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2021年8月6日(星期五)上午9:00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8月6日上午9:15-9:25,9:30-11:

(2) 通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8月6日9:15至2021年8月6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东路800号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胡佳佳女士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上

3.1418%;通过网络投票出席的股东71人,代表股份1,009,8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02%

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总体出席情况: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75人,代表股份1,336,197,484股,占公司总股 本的53.1820%。

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4人,代表股份1,335,187,65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中小股东73人,代表股份2.838.8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30% (3) 列席现场会议的人员: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7月21日发出《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并于2021年8

欠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会议采取集中表决、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 同意1,335,923,85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95%;反对237,42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月3日发出《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对本

0.0178%; 弃权36, 20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 所持(代 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565.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3613%;反对 237,4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3635%;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 2752%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2交易对方

同意1,335,923,85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9795%;反对237,42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8%;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 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565,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3613%;反对 237,4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3635%;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752%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3交易方式 同意1 335 923 85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9795%;反对237,42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8%, 弃权36, 20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565,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3613%;反对

237,4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3635%;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5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752%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同意1,335,923,35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795%;反对237,92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8%; 弃权36, 20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564,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3437%;反对

237,9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3811%;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752%。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5支付方式

同意1,335,923,85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95%;反对237,42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8%;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 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565,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3613%;反对 237,4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3635%;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752%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6转让协议的生效和终止

同意1,335,923,35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95%;反对237,92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78%;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 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564,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3437%;反对 237.9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3811%;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752%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同音1 335 923 359股 占出席木次会议股在(股在代理人) 庇持(代表) 有效表边权股份总数的

.9795%;反对237,92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8%; 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 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564.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3437%;反对

237,9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3811%;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与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752%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8决议有效期

同意1,335,923,85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95%;反对237,42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 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 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

237.4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3635%; 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752%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同意1,335,923,35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95%;反对237.92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8%;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 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564,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3437%;反对 237,9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3811%;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752%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1.335.923.85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795%;反对237,42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8%; 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 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565.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3613%:反对

237,4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3635%;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752%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以及估值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4、审议通过了《关于估值机构的独立性、估值假设前提的合理性、估值方法与估值目的的相关性

同意1 335 923 35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95%;反对237,92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8%; 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 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564.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3437%;反对 237,9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3811%;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752%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本次交易所涉及的估值提告的议案》 同意1,335,923,35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95%;反对237,92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8%; 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 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564,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3437%;反对

237,9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3811%;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752%。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同意1,335,923,35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95%:反对237 92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564,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3437%;反对

237,9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3811%;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752%。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 **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同意1,335,923,85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95%:反对237.42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8%; 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 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565,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3613%;反对 ,4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3635%;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752%。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

99.9795%;反对237,42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8%; 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565.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3613%;反对

同意1,335,923,85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7.4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3635%; 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752%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同意1 335 923 35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95%;反对237,92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8%; 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 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564.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3437%;反对

237,9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3811%;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752%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

性的议案》 同意1,335,923,35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95%;反对237,92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78%;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付 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564,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3437%;反对 237,9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3811%;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凯泉泵业 (集团)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的议案》

同意1,335,923,35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95%;反对237,92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8%; 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 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564,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3437%;反对

237,9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3811%;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752%。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搞

同意1,335,923,85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95%;反对237,42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8%; 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565.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3613%;反对

4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3635%;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752%。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12个月内公司购买,出售资产情况说明的议案》

同意1,335,923,85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95%;反对237.42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8%; 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 表)有效表出权股份总数的0,0027%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565,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3613%;反对

237,4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3635%;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752%。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议案》 同意1,335,923,85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95%;反对237,42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8%; 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 有效表决股股份总数约0.0027%。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565,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3613%;反对 237,4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3635%;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752%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5、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有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1,335,923,85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95%;反对237,425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8%; 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

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565,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3613%;反对 ,4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3635%;弃权3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度会议由小股车所挂股份的1 2752%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 律师出具的法律育团

本次股东大会由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指派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性意见 为,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度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符

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关于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

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6日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直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证券代码: 002108、证券简称:沧州明珠)2021年08月04日、2021年08月05日及2021年 08月0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 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就相关事项以问询方式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

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

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

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总股本的75.0000%。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上市公告书》做出的承诺一致,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后续追加的承诺:无。

法定承诺和其他承诺:无。

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股东在公司收购和权益变动过程中做出的承诺:无

致公司股份变动情形。

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 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 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21年8月10日(星期二);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性质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基石")、萍乡市铭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铭智投资")。

除上述承诺外,股东领誉基石、铭智投资不涉及承诺变更的情况。

2、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遵守了其所做出的承诺。

2、公司于2021年04月23日披露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 :2021-021).报告中公司对2021年上半年经营业绩进行了预计:预计2021 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692.18万元至24,830.62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长100%-140%。

1、公司本次解除限售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数量2.477.8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581%;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664号"文核准,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

"公司"或"甘源食品")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30,40万股,经深圳证券

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已于2020年7月3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后总股本为93,215,831股,其中限售股为69,911,8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5.0000%;无限售条件股份

数量为23,30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0000%。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限售股为69,911,831股,占

自上市之日以来,公司未发生股份增发,回购注销及派发过股票股利或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为深圳市领誉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领誉

1、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股东领誉基石、铭智投资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也未对本次申请解

上述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目前,公司2021年上半年实际经营业绩情况与在《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中 披露的相关数据不存在较大差异。公司2021年半年度业绩情况以公司将干 2021年08月26日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为准。公司未公开的业绩信息 不存在向第三方提供的情况。

3、公司于2021年05月19日披露了关于投资建设"年产2亿平方米湿法锂 离子电池隔膜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公司投资6.2亿元建设年 产2亿平方米湿法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 (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1年06月30日披露了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38,000吨高阻隔尼龙薄膜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公司投资 4.45亿元建设年产38,000吨高阻隔尼龙薄膜(BOPA薄膜)项目,该事项已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以及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在上述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公司资金流动性风险及财务风险 加大的风险;也存在项目建设进度、完工达产时间、投资效益不达预期等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加强风险管理措施,积极防范和应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的 各种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深圳证券 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情况。 4、公司股票于2021年08月04日、2021年08月05日及2021年08月06日连

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 况。鉴于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 5、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

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 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08月09日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2021年8月10日: 2.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2,477,813股,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2.6581%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共两名,分别为领誉基石和铭智投资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

注: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严创、公司董事梁祥林、公司监事谢义先和公司财务总监涂文莉,通过铭图 投资间接持有公司首发前限售股份

四、本次解除限售前后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甘源食品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中的限售股份上市 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

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符合

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相关规则的要求;本次解除限售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中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及减持的相关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甘源食品关于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

通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国信证券同意甘源食品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

六、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 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6日

恒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申万宏源、申万宏源西部为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投和转换业务以及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灏")、申万宏灏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灏西部")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21年8月9 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注:同一基金的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 日起、本公司施下部分基金增加申万宏源、申万宏源西部为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投和转换业务以及参 加其费率优惠活动。 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定投,转换,费率优惠)

191.43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开道定投 申购	是否开道转换	是否参加费率 优惠
,	A类:006049	恒越研究精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C类:007192		是	是	否
2	代码:011815	恒越优势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自2021年8月9日起,投资者可通过申万宏源、申万宏源西部办理上述列表中处于开放目的对应基

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具体办

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本公司公告新傷由胸、睫回时除

由于基金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展上述业务的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申万 宏源、申万宏源西部的具体规定。

二. 费家优惠活动内容 上述基金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费率优惠仅适用于在电万宏源。电万宏源西部处于正常电购期的采

目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含定投申购费),不包括单笔固定费用,基金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 的手续费。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 告。费率优惠的解释权归申万宏源、申万宏源西部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 留意申万宏源、申万宏源西部的有关规定。

四、基金定投业务

基金定投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向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 3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 式_投资考开立基金帐户后期间到电万安源_电万安源西部的经营网占或网上交易平台电请办理上述基 金的基金定投业务,上述参与定投业务的基金每期扣款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元,申万宏源、申万宏源西 部可在此基础上规定自己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安排请遵循申万宏源、申万宏源西部的相关规定 五、基金转换业务

2021年8月9日起新增度小满基金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度小满基金开展的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届时可通

过度小满基金办理相关基金的开户、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赎回及其他相关业务。现将具体事

六、重要提示 上述业务仅适用于处于开放日正常申购期的基金。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 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七、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2、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室** 户服务由话:400_889_5523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直 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 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 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招 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

恒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在部分代销渠道开通定期定额投资并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向广大客户提供更加全面、优质的金融服务,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 将自2021年8月9日起,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肯特瑞")等代销机构开通旗下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定开类"、"滚动持有类"产品除 小)并参与费率优惠压动。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外)升等与双军地及1000年的 一、丰购费优惠店动 (一)优惠活动方案 自2021年8月9日起,投资者通过兴业银行、肯特瑞申购我公司基金,申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 扣费率以代销机构活动公告为准。 (二)重要提示 1、我公司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及我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申购费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代销机构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代销机

 (一)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金额限制 投资者可以与兴业银行、肯特瑞约定基金的每期固定扣款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含申购费)不 导低于基金管理人在各基金相关公告或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所规定的最低申购金额(含申购费),累计 限额(如有)详见各基金的相关公告。

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与日常申购费率相同,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三)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业务流程 投资人可在火业银行。肖特瑞办理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申请办理程序及交易规则遵循代销机构的 长规定。具体扣款方式以代销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四)各基金的申购费率、最低申购金额(含申购费)及详细情况请参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 (及其重新)及基金管理人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一)火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申语、58561 客服电话:95561 公司网址:www.ci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118

)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 kenterui.jd.com)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00-96326 及可得到,Www.induasadi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时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 例,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上述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言息披露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 特此公告。

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以下简称"度小满基金")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和服务代理协议,本公司施下部分基金自

一、本次新增度小满基金为销售机构的基金清单

006567	中泰星元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012940	中泰星元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			
006624	中泰王衡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549	中泰开阳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011437	中泰开阳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			
007057	中泰蓝月短債債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額)			
007058	中泰茲月短機模券型证券投資基金(C类基金份額) 中泰哥月中短機模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額)			
007582				
007583	中泰青月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			
008112	中泰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008113	中泰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			
008238	中泰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008239	中泰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			
010728	中泰兴诚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010729	中華兴減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			
012206	中泰沪深300指数量化优选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012207	中泰沪深300指数量化优选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			
012266	中春稳园周周购12周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012267	中泰德固周周购12周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			
012001	中季星宇价值成长一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012002	中泰星宇价值或长一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构资基金(C%基金份額)			

中泰稳固周周购12周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目前正处于封闭期,开放申购赎回的日期,敬请 留意我司相关公告,

中泰星宇价值成长一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目前正处于封闭运作期,该基金转为开放式 运作后名称将变更为中泰星宇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的日期,敬请留意我司相关

三、重要提示 1、度小满基金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则以度小满基金的规定为准。上述费率优惠方案若有变

(1)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西区4号楼1层103室

法定代表人:葛新 网址: www.baiyingfund.com

客服电话:95055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488号太平金融大厦1002-1003室

客服电话:400-821-0808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 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各只基金的业绩 不构成对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

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八月九日

以度小满基金的相关公告为准。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七日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2、具体折扣优惠规则及优惠活动截止日期以度小满基金的相关公告为准;原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

能一次性转换全部剩余份额。申万宏源、申万宏源西部可在此基础上另设规定,具体安排以申万宏源、申 万宏源西部的规定为准。

不能相互转换)。基金遵循"份额转换"的原则,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100份,留存份额不足1份的,只

1、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swhysc.com

3、恒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1年8月9日

动,以度小满基金的相关公告为准。 2、度小满基金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归度小满基金所有。 3、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代销及费率优惠活动详情: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西区4号楼

(2)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175号24楼05室

法定代表人: 黄文卿

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请投资者根据自身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2021年8月4日、2021年8月5日、2021 F8月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

.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近期公共传媒未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 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 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按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 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以《知》述: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

二. 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安排 1、自2021年8月9日起,投资者通过度小满基金申购上述基金,将享受申购费率折扣,具体折扣优惠

注:同一基金A类基金份额与C类基金份额之间不可互相转换。

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